

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和资料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以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（二）公司董事会共计 9 名董事，实际出席会议 9 名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金国培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的《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2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17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计划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《关于印发修订<会计准则第 16 号----政府补助>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15 号）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30 日